

江苏今世缘酒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关于独立董事独立性评估的专项意见

根据《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江苏今世缘酒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独立董事制度》等规定,公司董事会就公司第五届独立董事张卫平、刘加荣、颜云霞、王济干的独立性情况进行评估并出具如下专项意见:

经核查公司2023年任职的第五届独立董事的任职经历以及相关自查文件,上述人员未在公司担任除独立董事、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以外的任何职务,也未在公司主要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处担任任何职务,与公司主要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利害关系或其他可能妨碍其进行独立客观判断的关系,因此,董事会认为公司独立董事符合《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中对独立董事独立性的相关要求。

附:《独立董事2023年度独立性自查报告》

江苏今世缘酒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四月二十五日

江苏今世缘酒业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3 年度独立性自查报告

本人张卫平，于 2020 年 1 月起担任江苏今世缘酒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独立董事，在 2023 年度的任职期间为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

任职期间本人恪尽职守，忠实履职，严格遵守《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江苏今世缘酒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制度》等文件规定的独立性要求，本人 2023 年度独立性自查情况报告如下：

序号	自 查 事 项	自查结果
1	是否为“在上市公司或者其附属企业任职的人员及其配偶、父母、子女等主要社会关系”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2	是否为“直接或者间接持有公司已发行股份百分之一以上或者是上市公司前十名股东中的自然人股东及其配偶、父母、子女”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3	是否为“在直接或者间接持有上市公司已发行股份百分之五以上的股东或者在上市公司前五名股东任职的人员及其配偶、父母、子女”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4	是否为“在上市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附属企业任职的人员及其配偶、父母、子女”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5	是否为“与上市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者其各自的附属企业有重大业务往来的人员，或者在有重大业务往来的单位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任职的人员”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6	是否为“为上市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者其各自附属企业提供财务、法律、咨询、保荐等服务的人员，包括但不限于提供服务的中介机构的项目组全体人员、各级复核人员、在报告上签字的人员、合伙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主要负责人”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7	是否属于“最近十二个月内曾经具有第一项至第六项所列举情形的人员”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8	是否属于“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监会规定、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和公司章程规定的不具备独立性的其他人员”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如上述任何一项填写为“是”，请下就具体情况进行详细解释：	

综上，本人在 2023 年度不存在影响独立董事独立性的情形，在后续的独立董事履职过程中，本人亦将持续核查确保符合独立董事任职管理要求。

独立董事签名：张心宇

自查日期：2024 年 4 月 25 日

江苏今世缘酒业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3 年度独立性自查报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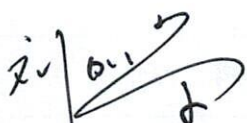
本人刘加荣，于 2021 年 6 月起担任江苏今世缘酒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独立董事，在 2023 年度的任职期间为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

任职期间本人恪尽职守，忠实履职，严格遵守《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江苏今世缘酒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制度》等文件规定的独立性要求，本人 2023 年度独立性自查情况报告如下：

序号	自 查 事 项	自查结果
1	是否为“在上市公司或者其附属企业任职的人员及其配偶、父母、子女等主要社会关系”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2	是否为“直接或者间接持有公司已发行股份百分之一以上或者是上市公司前十名股东中的自然人股东及其配偶、父母、子女”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3	是否为“在直接或者间接持有上市公司已发行股份百分之五以上的股东或者在上市公司前五名股东任职的人员及其配偶、父母、子女”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4	是否为“在上市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附属企业任职的人员及其配偶、父母、子女”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5	是否为“与上市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者其各自的附属企业有重大业务往来的人员，或者在有重大业务往来的单位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任职的人员”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6	是否为“为上市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者其各自附属企业提供财务、法律、咨询、保荐等服务的人员，包括但不限于提供服务的中介机构的项目组全体人员、各级复核人员、在报告上签字的人员、合伙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主要负责人”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7	是否属于“最近十二个月内曾经具有第一项至第六项所列举情形的人员”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8	是否属于“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监会规定、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和公司章程规定的不具备独立性的其他人员”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如上述任何一项填写为“是”，请下就具体情况进行详细解释：	

综上，本人在 2023 年度不存在影响独立董事独立性的情形，在后续的独立董事履职过程中，本人亦将持续核查确保符合独立董事任职管理要求。

独立董事签名： 

自查日期：2024 年 4 月 25 日

江苏今世缘酒业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3 年度独立性自查报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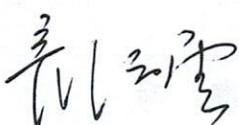
本人颜云霞，于 2021 年 6 月起担任江苏今世缘酒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独立董事，在 2023 年度的任职期间为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

任职期间本人恪尽职守，忠实履职，严格遵守《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江苏今世缘酒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制度》等文件规定的独立性要求，本人 2023 年度独立性自查情况报告如下：

序号	自 查 事 项	自 查 结 果
1	是否为“在上市公司或者其附属企业任职的人员及其配偶、父母、子女等主要社会关系”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2	是否为“直接或者间接持有公司已发行股份百分之一以上或者是上市公司前十名股东中的自然人股东及其配偶、父母、子女”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3	是否为“在直接或者间接持有上市公司已发行股份百分之五以上的股东或者在上市公司前五名股东任职的人员及其配偶、父母、子女”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4	是否为“在上市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附属企业任职的人员及其配偶、父母、子女”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5	是否为“与上市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者其各自的附属企业有重大业务往来的人员，或者在有重大业务往来的单位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任职的人员”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6	是否为“为上市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者其各自附属企业提供财务、法律、咨询、保荐等服务的人员，包括但不限于提供服务的中介机构的项目组全体人员、各级复核人员、在报告上签字的人员、合伙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主要负责人”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7	是否属于“最近十二个月内曾经具有第一项至第六项所列举情形的人员”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8	是否属于“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监会规定、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和公司章程规定的不具备独立性的其他人员”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如上述任何一项填写为“是”，请下就具体情况进行详细解释：	

综上，本人在 2023 年度不存在影响独立董事独立性的情形，在后续的独立董事履职过程中，本人亦将持续核查确保符合独立董事任职管理要求。

独立董事签名： 

自查日期：2024 年 4 月 25 日

江苏今世缘酒业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3 年度独立性自查报告

本人王济干，于 2023 年 5 月起担任江苏今世缘酒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独立董事，在 2023 年度的任职期间为 2023 年 5 月 22 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

任职期间本人恪尽职守，忠实履职，严格遵守《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江苏今世缘酒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制度》等文件规定的独立性要求，本人 2023 年度独立性自查情况报告如下：

序号	自 查 事 项	自查结果
1	是否为“在上市公司或者其附属企业任职的人员及其配偶、父母、子女等主要社会关系”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2	是否为“直接或者间接持有公司已发行股份百分之一以上或者是上市公司前十名股东中的自然人股东及其配偶、父母、子女”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3	是否为“在直接或者间接持有上市公司已发行股份百分之五以上的股东或者在上市公司前五名股东任职的人员及其配偶、父母、子女”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4	是否为“在上市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附属企业任职的人员及其配偶、父母、子女”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5	是否为“与上市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者其各自的附属企业有重大业务往来的人员，或者在有重大业务往来的单位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任职的人员”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6	是否为“为上市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者其各自附属企业提供财务、法律、咨询、保荐等服务的人员，包括但不限于提供服务的中介机构的项目组全体人员、各级复核人员、在报告上签字的人员、合伙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主要负责人”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7	是否属于“最近十二个月内曾经具有第一项至第六项所列举情形的人员”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8	是否属于“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监会规定、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和公司章程规定的不具备独立性的其他人员”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如上述任何一项填写为“是”，请下就具体情况进行详细解释：	

综上，本人在 2023 年度不存在影响独立董事独立性的情形，在后续的独立董事履职过程中，本人亦将持续核查确保符合独立董事任职管理要求。

独立董事签名：王海宁

自查日期：2024 年 4 月 25 日